

台中市工商協進會

第四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112 年 11 月 3 日下午 4 時 30 分

會議地點：台中市北屯區長生一街 8 號

北海岸海鮮餐廳

主 席：理事長王連應 紀錄：林仲仁

出席：理事長王連應

常務理事：陳東慶、蘇文和、傅沐墩、曹文吉

理事：江月英、曾錦清、林武義、葉子琳、施性華、黃其斌、林財生、
張治本、葉正松、劉建良、楊奕倉、陳富冠、張芳源、黃錫勳、
謝錫河、連清成、蔡進賢、陳俊嘉、林坤田、鄭喬璟。

監事會召集人 楊奕焜

常務監事：楊明峰

監事：陳福利、江銅洲、游斌生、陳秀琴、紀旭昇。

列席：創會理事長石耀禮、名譽理事長謝豐享、各顧問、各委員會召集人。

來賓：臺中市工商投資發展策進會總幹事黃于珊

軍人之友社台中市站長魏治民、陸軍南訓中心陳少校

外貿協會台中辦事處高級專員張亮奕

立法委員：莊競程、張廖萬堅、何欣純、蔡其昌服務處主任陳大鈞

市議員：陳政顯、黃守達、陳俞融、林祈烽、謝家宜服務處顧問謝明源、
曾朝榮服務處執行長林明優、黃馨慧秘書林廷隆、朱暖英服務處
副主任何順銓。

三、報告事項：略

四、上次會議重要決議案辦理報告。略

五：討論提案

（一）案由：請審議前列報告事項案。

說明：就前列報告事項敬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二) 案由：請審議新會員入會案。

說明：1. 申請個人會員新會員入會如下：

曾國燦：（台中市汽車保養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由曹常務理事長文吉推薦

何隆美：（台中市樂器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由楊常務理事明峰推薦

辦法：敬請討論通過後入會。

決議：照案通過。

(三) 案由：請審議第四屆敬軍活動經費收支案。

說明：1. 敬軍款 100,000 元，其中王理事長連應贊助 60,000 元及敬軍服裝及帽子，曹常務理事文吉贊助 20,000 元，葉理事正松贊助 20,000 元。另江監事銅洲贊助團員加菜金 5,000 元。

2. 參加敬軍活動理監事、顧問、召集人共 24 人，會務人員 2 人，由理監事基金補助 85,600 元。

辦法：敬請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會前先召開南訓中心敬軍活動說明會。

(四) 案由：請討論舉辦本會創會 20 週年慶慶祝活動。

說明：1. 本會成立於民國 93 年 1 月 29 日，在通豪大飯店召開成立大會暨第一屆第一次會員大會，由籌備會主任委員石耀禮主持，並當選第一屆理事長。

2. 明年（民國 113 年）本會即將成立滿 20 週年，擬舉辦 20 週年慶慶祝活動。

3. 擬由王理事長連應召集石創會理事長、謝名譽理事長，林副理事長及本屆常務理事、常務監事等組成籌備委員會運作。

辦法：敬請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五) 案由：請討論舉辦第四屆理監事、顧問、召集人國外考察案。

說明：1. 擬於明年五月中旬舉辦日本國外考察。

2. 以日本東北或北海道擇一地為優先行程。

3. 本會補助已繳交職務捐者團費，隨團眷屬自費參加。

辦法：敬請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以日本北海道為優先行程

（五）案由：討論 112 年度會員市政考察行程案。

說明：1. 上午擬考察臺中市警察局第一分局，並作警政治安簡報。

2. 下午考察后里海關緝毒犬培訓中心。

3. 擬於 12 月底舉辦，招待已繳納會費會員免費參加。

辦法：敬請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五）案由：請討論本會賴使用規範案。

說明：1. 本會已有會員群組 143 人及理監事公務群組 72 人，隨人數增加，擬訂出規範共同遵守，維護資通安全及不打擾會友。

2. 規範內容：一、除公務外，每人一天限發一則。二、不發早安、午安、晚安等問候。三、不發詐騙、統戰、宗教、色情、藥品、民調等資訊。四、不作政治宣傳、評論等。

3. 邀請或退出群組，請通知會務人員來服務。

辦法：敬請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五）案由：請討論 113 年龍年春酒案。

說明：1. 擬於 113 年二月春節後擇日舉辦。

2. 擬合併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舉辦，以節省開支。

辦法：敬請討論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春酒於台中日光溫泉舉辦。

六、臨時動議：無

七、頒發敦聘顧問、委員會召集人聘書。

八、散會：

九、餐敘聯誼